

临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临市监发〔2024〕5号

临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明确落实“八大行动”工作职责分工的 通知

各市场监督管理所、直属单位，机关股室：

根据《临湘市实施“八大行动”总体方案》要求，为高质量完成“八大行动”涉及我局各项工作任务，确保实现年度争先创优目标，经局党组研究决定明确“八大行动”工作任务职责分工如下，请各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临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“八大行动”工作职责分工

一、领导小组

组 长：陆如勇

常务副组长：王 振

副组长：李宏久、喻俊峰、李小频

成 员：陈永胜 行政审批股股长
叶恒波 知识产权股股长
李 娟 消保股股长
袁 文 信监股股长
周时新 价监股股长
周 瑞 六中队队长
黄志勇 执法大队大队长
曹 晋 市场股股长
李学良 个私发展中心主任
廖丽磊 质量股股长
伍岱辉 标化股股长
李雄华 特设股股长
陈石平 纪检室主任
柳平望 药械股股长

张 亿 抽检股股长

各市场监管所所长

二、各行动分工

（一）产业培塑行动

责任股室：行政审批股

责任人：陈永胜 行政审批股股长

（二）创新提升行动

牵头股室：知识产权股

牵头责任人：叶恒波 知识产权股股长

配合股室：行政审批股

（三）激发需求行动

牵头股室：消保股

牵头责任人：李娟 消保股股长

配合股室：信用监管股、行政审批股

（四）改革攻坚行动

牵头股室：价监股

牵头责任人：周时新 价监股股长

配合股室：市场股、六中队、执法大队、信用监管股、行政审批股、办公室

（五）主体强身行动

牵头股室：行政审批股、知识产权股

牵头责任人：陈永胜 行政审批股股长

叶恒波 知识产权股股长

配合股室：执法大队、法规股、质量股、标化股、个私发展中心、价监股、六中队、信用监管股、网监股、各市场监管所

(六) 安全守底行动

牵头股室：特设股

牵头责任人：李雄华 特设股股长

配合股室：行政审批股、广监股、执法大队、纪检室、食品协调中心、药械股、市场股、抽检股、各市场监管所